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2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驰股份	股票代码	00242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振宇	罗希文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社区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电话	0755-33614068	0755-33614068	
电子信箱	ls@szmtc.com.cn	ls@szmt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于2005年成立，以ODM制造起步，主要从事家庭视听类及电子类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与服务。

从业务发展历程来看，公司一方面横向丰富产品品类，拓展到机顶盒、液晶电视、通信产品、智能投影仪等；另一方面纵向布局产业链，从电视制造延伸到基础部件LED封装，从LED封装扩展到上游LED外延及芯片、下游应用照明，推出自有品牌“兆驰照明”，同时，收购风行在线控股权，从电视制造延伸到内容运营，并自营“风行互联网电视”及“JVC智能电视”。经过多年的积累与整合，目前形成三大主要业务板块：家庭娱乐生态、智慧家庭组网、LED全产业链。公司主要产品简介如下：

1、家庭娱乐生态（电视制造+自主品牌+内容运营服务）

液晶电视是公司的核心业务，公司专业从事液晶电视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十余年，已形成了相对完整的产品体系，可提供无边框、曲面、HDR+Local Dimming、量子点、4K，18.5寸到70寸，linux到安卓等不同方案的标准产品，并支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产品的设计与开发，可以满足客户“一站式”采购需求。公司以产品为导向，拥有国家级研发中心，产品远销欧盟、北美、南美、亚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不断优化升级与品质服务，目前已成为全球消费类电子品牌和硬件厂商的长期合作伙伴，在消费电子ODM业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良好的信誉度。

公司以高端制造优势为基础，整合战略合作伙伴优质内容资源及风行运营平台，推出自有品牌“风行互联网电视”，并取得日本著名消费电子品牌JVC的授权，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联合销售等多元化合作。“风行互联网电视”销售渠道为自建经销商体系及京东、天猫、风行商城等电商平台，授权品牌“JVC智能电视”海外销售渠道主要为大型连锁超市，国内渠道主要为苏宁及区域性电器市场等。

公司通过旗下风行在线搭建的互联网运营平台，以全链路的高效解决方案为用户提供极致视听体验；并且通过连接内容和渠道，将自营与联运协同建立的泛娱乐内容，通过大小屏全网分发渠道进行输出；强化精细化运营的内容仓库，差异化匹配内容矩阵和渠道矩阵，并根据受众、沟通及情景进行大数据分析，建立站内外聚视营销服务体系，提供以风行为基础，并连接各内容与平台的多屏、跨屏营销，在深度内容和多场景渠道领域做垂直整合服务。

2、智慧家庭组网（接入网+家庭组网+终端设备）

依托多年的产品演变与积累，以及带宽领域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公司能够保持产品设计的新颖化、差异化，如自主研发多种CA、定制UI等，通过数字机顶盒、网络通信设备、新形态智能终端三条线布局，产品线既相互独立而又高度协作，产品种类非常丰富，形成了涵盖“接入网、家庭内部组网和视听终端设备”的智能家庭产品矩阵。

接入网部分：公司推出了光纤用的GPON、同轴线用的CableModem等，针对把来自电信运营商（包括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的光纤信号及来自广电运营商的同轴线信号转换为网络信号。家庭组网部分：公司有WiFi路由器、WiFi中继器以及PLC电力猫或G.hn PLC电力猫等产品，将接入网部分输出的网络信号覆盖到每一个房间的每一个角落，解决无线信号受干扰而导致的带宽和稳定性问题。终端设备：呈现图像和声音的终端设备，如4K/P60、IPTV/OTT、DVB+OTT等各式数字机顶盒、游戏盒子、智能音箱、智能微型投影仪、智能定位器等产品。

3、LED全产业链（外延及芯片+封装+应用照明）

公司于2018年大力筹建LED外延芯片项目，通过“信息化+自动化”构建智能工厂，将拥有全球最大的单一主体厂房，完成“蓝宝石平片→图案化基板PSS→LED外延片→LED芯片”整个制作流程，能够提供全面的芯片解决方案。项目达产后，计划月产能为60万片4寸外延片，产品分类包括大圆片、高反射背镀正装产品、倒装产品、高压产品等，将应用于不同领域。

LED封装业务板块主要从事LED器件及其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定位于LED照明、LED背光源和LED显示三大核心应用领域。LED照明产品包括光源和模组，覆盖通用照明系列、高端商照系列、高端氛围照明系列、光引擎系列、户外照明系列、高光品质系列；LED背光产品包括电视背光和手机背光，直下式背光、侧入式背光、混光距离OD0-30、高端机型Mini LED背光、量子点、高色域、护眼、区域调光（Local Dimming）、4K/8K等主要应用于液晶电视，0.6~0.3T、CSP、高端机型Mini LED背光、高色域、超高亮、低功耗、护眼等应用于手机背光；LED显示产品系列包括P0.6~1.0的Mini LED显示产品，同时对Micro LED保持技术跟踪。公司通过与上游芯片供应商和下游客户的定向合作、共同开发，为终端客户提供高科技、高性价比的LED产品。

公司积极布局“兆驰”品牌及ODM业务在照明领域的建设，在家居照明方面，推出了包含装饰灯、光源、灯具、开关电气、集成吊顶等在内的1200余种商品，覆盖了普通家庭绝大部分的灯饰照明采购需求；在商业照明方面，推出了包含品牌连锁、办公照明、教育照明、酒店别墅、工业照明、户外亮化、道路照明等各种商业、专业领域在内的1000余种照明灯具产品，可满足大部分大、中、小型工程项目的照明采购需求和照明解决方案需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867,768,055.17	10,228,670,515.48	10,228,670,515.48	25.80%	7,477,346,377.71	7,477,346,37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384,756.50	602,927,515.56	602,927,515.56	-26.13%	374,390,911.72	374,390,9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0,332,971.35	414,457,365.10	414,457,365.10	-39.60%	296,234,238.53	296,234,238.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262,766.19	-1,145,074,163.94	-1,102,621,763.94	181.38%	636,761,936.20	636,761,936.2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84	0.13	0.13	-24.31%	0.09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84	0.13	0.13	-24.31%	0.09	0.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5%	7.56%	7.56%	-2.31%	7.26%	7.26%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18,666,450,717.49	16,619,660,510.04	16,619,660,510.04	12.32%	12,295,905,042.19	12,295,905,04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17,817,787.65	8,237,893,368.63	8,237,893,368.63	5.83%	7,724,424,116.75	7,724,424,116.7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将 2017 年实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8,752,400.0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将实际收到的财政贴息政府补助 13,700,000.00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由“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调整为“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64,224,658.43	2,729,116,899.81	3,380,790,535.88	3,893,635,961.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082,947.25	72,946,937.90	116,205,527.89	89,149,34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9,927,894.36	26,160,221.05	45,738,658.44	28,506,197.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883,794.27	-245,886,679.11	680,071,720.81	647,961,518.7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于 2018 年第三季度开展“产品销售+财务投资”业务组合,其中财务投资收益由经常性损益归入非经常性损益。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5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1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50%	2,467,187,727	0	质押	545,76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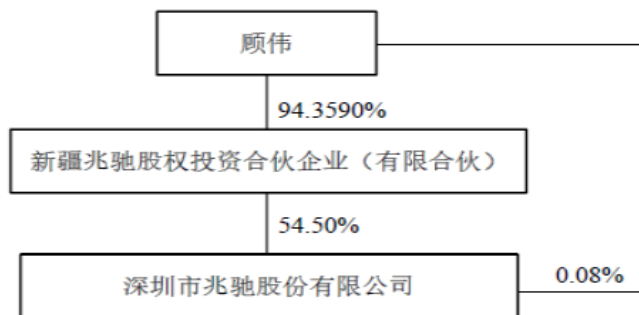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89%	447,882,737	447,882,737		
北京国美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75,484,535	75,484,535		
乌鲁木齐鑫驰四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46,861,537	0		
王立群	境内自然人	0.90%	40,947,045	0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64%	28,869,950	0		
陆燕荣	境内自然人	0.46%	20,813,150	0		
姚向荣	境内自然人	0.45%	20,165,618	0		
全劲松	境内自然人	0.41%	18,687,740	14,015,805		
康健	境内自然人	0.41%	18,687,738	14,015,803	质押	4,6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全劲松、康健为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根据其出具的《非一致行动人的说明》，除顾伟和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外，新疆兆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全劲松、康健相互之间非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2018 年 12 月 28 日，前 10 名股东中林聪通过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12,900,150 股，黄利桂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6,100,0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消费类电子行业发展多年，市场容量相对稳定，整个产业已经表现出以“融合”为导向进行持续“技术创新”的发展特征，如终端产品功能的融合发展、硬件与软件的融合发展、产品与内容运营的融合发展等不同层面。融合趋势使得新技术、新产品、新品牌不断涌现，对公司产品创新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带来了更多的挑战与机遇。

2018年，市场的竞争仍然非常激烈，公司根据年度经营计划，稳步推进各项业务发展，持续进行精细化管理，优化业务及组织架构，实现生产效率和品质的双提升。一方面，利用掌握的超高清量子点、区域调光、高动态范围图像、全面屏等技术，推出了满足中高端需求的多种产品，客户群体和客户单量实现了大幅度提升，同时，互联网联合运营服务业务在艰难的行业环境下取得了正向增长；另一方面，LED封装业务产能大幅扩充，运用CSP、灯丝灯、量子点封装及Mini LED等技术，满足了品牌客户不断增长的需求服务。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不断向上下游及相关产业延伸，形成了家庭娱乐生态、智慧家庭组网、LED全产业链三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128.68亿元，同比增长25.80%，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8.28%，在行业景气下行期间，公司仍然保持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态势，并为2019年的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产品与客户基础。

然而，为满足客户大幅增长的订单需求，公司出于保证订单顺利完成而于2017年底预置原材料，因后期市场价格出现较大调整，受到包括原材料价格波动、产品单价调整等影响，产品毛利率短期有所下降，导致对2018年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了负面影响；同时，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突然大幅升值，导致公司产生了较大汇兑损失。故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45亿元，同比下降26.13%。公司将充分吸取以往的经验与教训，进一步完善原材料采购策略，以控制生产成本，逐步提升产品毛利率；此外，根据进出口业务规模适度开展远期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降低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

“产品制造+运营服务”，积极打造家庭娱乐生态

公司立足于现代化高端制造，持续进行自动化改造与信息化管理，同步调整产品结构，在满足普适化需求的基础上，向中高端市场布局，液晶电视ODM业务的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5%。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仍然保持快速增长，主要基于以下四个方面：第一、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公司可提供不同方案的标准产品供客户选择，并支持根据国内外市场的应用与需求进行定制化产品的设计与开发，为客户提供硬件、软件一体化解决方案；第二、以技术融合为核心，公司成立了多个研发中心及工业设计中心，拥有完善的自主研发体系，在硬件方面，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平均尺寸48寸以上机型占比显著提升，在软件方面，公司设计的包含内置播控平台的整机解决方案已获得Google、Roku授权，在外观造型方面，荣获多项工业设计奖项；第三、以品质保障为基础，公司秉承品质至上的发展战略，通过供应链、物料、设备、工艺控制

进行自动化生产与测试，减少人员操作，进一步提高品质标准；第四、以成本控制为手段，通过供应商管理系统和招标系统对采购流程进行管控，同时分批引进自动化设备，优化生产工艺，从而降低生产成本及采购成本。

旗下自有品牌风行互联网电视保持稳步增长。2018年3月召开“量子点普及风暴”媒体见面会，迅速推进量子点电视在全国范围内销售，量子点电视Q65在2018中国智能显示与创新应用产业大会上荣获了“2018年创新产品”奖，10月推出新品“风行全金属超级音响电视”，并荣获“2018年创新设计奖”。风行电视营销结构仍然采用线上、线下双轮驱动，以线下经销商体系为主，线上与京东、天猫等电商平台合作，荣获京东2018年“销售黑马奖”，取得了较大的关注和良好的口碑。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风行在线对互联网联合运营业务进行了全面梳理与战略升级，由FULL、FUN、FAST、FOCUS构成的F+ 战略落地部署。基于完善的端到端，前后中台的技术解决方案以及精细化的内容仓库，整合起行业泛娱乐内容矩阵，通过为全行业各种大小屏渠道提供差异化的内容运营服务，打通行业受众、场景与内容数据，进行精准分析，建立站内外聚视营销服务体系。风行在线作为行业知名的全渠道内容运营服务商，让内容、渠道与产品成为三大发力点，协同加速行业内容流动的效率革新，为产业链上下游创造更巨大的价值。

多产品融合，丰富智慧家庭组网

公司围绕建设智慧家庭组网为核心，不断丰富产品品类，通过数字机顶盒、网络通信设备、新形态智能终端三条线布局，既相互独立而又高度协作。在数字机顶盒领域，一方面通过ODM模式与国内外各大品牌商长期合作，另一方面通过自有品牌“飞越数字”、“castpal”等布局国内外市场，推出DVB、4K超高清、智能、OTT、IPTV、IPTV+OTT等机顶盒产品，同时，与运营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承载多样化业务以实现收入增长和增值业务运营；在网络通信设备领域，公司研发并推出了网络接入终端、智能网关等；基于通信技术，设计、制造各类新形态产品，如钉钉打卡机、万能遥控器、支付宝盒、定为手表等，随着多产品功能融合发展，智能融合终端逐步向智能化、个性化、平台化方向发展。

2018年10月，公司投资深圳市橙子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与其在智能投影仪领域展开深度合作，从生产制造、内容运营、资金投资等多方面为其提供支持。智能投影仪体积小而便携，借助幕布或白墙投射出大尺寸显示，可以自由地放在会议室、客厅、卧室等任意符合投影使用的环境中，为消费者带来影院级的超大屏幕享受。公司积极进行业务拓展与多元化合作，将智能投影仪纳入业务版图，作为现有液晶电视、机顶盒产品线的重要补充，与物理大屏电视形成业务互补，不仅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更能够为公司拓展新业务提供契机。

坚定布局LED全产业链，发挥产业协同效应

随着LED终端产品应用场景多样化及市场规模逐步扩大，且欧洲、美国、韩国乃至台湾LED产业都在往国内转移，公司积极抓住这一发展契机，在南昌市相关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于南昌高新区成立江西兆驰

半导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亿元，投资建设LED外延片及芯片项目。园区总用地面积约16.12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31.14万平方米，包括外延芯片厂房、气站、化学品仓储、动力站及员工宿舍等，其中外延芯片厂房呈现L形，长300.05米，宽分别为180.60米、80.60米，具有单一主体厂房最大外延及芯片产能。项目已完成主体厂房建设，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已完成关键生产设备金属有机气相沉积设备（MOCVD）及其他主要设备的选型及采购，2018年第四季度陆续分批进厂；同步建立信息化管理系统，通过IT技术连接硬件设施、系统应用、安防监控及用户终端，实现高度自动化生产作业，搭建智能工厂架构；在专利技术方面，报告期总共申请发明专利13个（其中3个与Micro LED相关、2个与UVC LED相关）、实用新型专利35个（其中4个与Micro LED相关、12个与UVC LED相关），已通过审查的实用新型专利8个（其中2个与Micro LED相关、4个和UVC LED相关）。

LED产业链中游封装业务由控股子公司兆驰节能主导，主要从事LED器件及其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16.1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21.54%，实现净利润1.40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35.67%，在业内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已成为国内领先的LED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在照明领域的发展策略，通过持续的技术领先服务于超高光效、超高光维等高端市场，推出SMC、EMC、5630、CSP、全光谱、高端COB、AC/DC模组；通过扩产大规模定制化产品满足欧美日韩的主流市场，例如2835PCT、4014、4010、灯丝、COB等；通过打造标准化旗舰版，覆盖国内外2835PPA、灯丝等规模化产品，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目前已拥有国内外照明大客户基础。在背光领域，除传统产品之外，公司针对高色域产品、4K&8K产品、超薄曲面产品、护眼产品、Local dimming等分别进行技术开发，可对各类中高端电视的需求提供产品与服务，目前已进入世界前十大电视品牌中的七家。公司于2018年启动Mini LED项目，同时开发了与电视机背光源和室内高清显示屏两个市场方向相配套的Mini LED产品，已具备Mini LED封装生产能力，与国际知名厂商在Mini LED背光、Mini LED显示技术上合作开发，11月份实现批量生产，量产良率突破99.5%，同时，Mini LED背光源及手机背光已送样布局。

2018年6月，兆驰节能与南昌市青山湖区人民政府签署补充协议，在原计划新建1000条LED封装生产线的基础上，再增加投资500-1000条生产线（最终以实际新增数量为准）。位于江西南昌新建的生产厂房已完成建设及装修，第一期1000条LED封装生产线扩建项目已于2018年底落成50%，进展情况如下：

在应用照明领域，公司通过独立品牌“兆驰照明”及ODM事业部进行布局，推动LED成品照明设备的发展。在产品方面，公司已推出上千余款产品，覆盖商照、工程、家居、流通类等渠道的十余个品类，产品阵容初具规模。在销售方面，公司ODM及海外业务至今已有7年历史，凭借优秀的产品力、稳定的品质和极具竞争力的成本优势在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口碑，与部分国内外一线品牌均有紧密合作；自有品牌“兆驰照明”采取渠道运营模式，线上线下协同发展。随着各省精装房政策的陆续出台，地产公司战略集采正在逐渐成为灯饰照明市场的又一核心业态，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资源整合，与房地产开发企业及其关联公司展开产品销售，推动公司照明业务快速发展。

推进产业园建设，助力集团事业长远发展

公司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建设“兆驰创新产业园”项目，占地面积为148,845.8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76,329.34平方米，集生产、研发、办公及配套宿舍为一体，报告期内荣膺“龙岗区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按照总体计划有条不紊地推进，一期工程已建设完成，二期工程正在建设中，有效地解决了总部与各生产基地之间分隔较远、管理难度较大、物流费用较高等问题，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现代化管理效率及产品制造能力。通过多年的努力，公司连续多年上榜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中国对外贸易百强企业，2018年荣列广东省制造业企业500强第46位、蝉联广东省民营百强企业等。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多媒体视听产品及运营服务	11,118,853,567.19	383,333,995.54	9.48%	27.88%	-35.15%	-1.10%
LED 产业链	1,748,914,487.98	101,285,373.45	14.05%	14.00%	-2.89%	0.7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对以下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相关项目的列示进行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生产经营发生的利息支出及确认的利息收入。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9月，公司收购深圳市兆驰照明股份有限公司11%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达51%，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